

启政复〔2025〕90号

市政府关于启东市中心城区 0002 单元、0003 单元和 0005 单元 3 个详细规划的批复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你局《关于请求批准启东市中心城区 0002 单元、0003 单元、
0005 单元 3 个详细规划的请示》（启自然资规〔2025〕194 号）
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原则同意你局呈报的《启东市中心城区民主片区（0002
单元）详细规划》《启东市中心城区启东经济开发区工业片区
(0003 单元) 详细规划》《启东市中心城区科创片区（0005 单
元）详细规划》。

启东市中心城区民主片区（0002 单元）规划范围东至环西大

道、南至民红中路、西至民新南路东侧地块、北至人民路，总面积 155.30 公顷，规划以产业发展、农业发展、居住及综合服务等功能为主。

启东市中心城区启东经济开发区工业片区（0003 单元）规划范围东至华石路、南至南引河、西至环西大道、北至中央河，总面积 1151.67 公顷，规划以产业发展及其配套服务功能为主。

启东市中心城区科创片区（0005 单元）规划范围东至头兴港河—金科路、南至沿江公路—苏科路—江科路、西至华石路—罗山路、北至世纪大道—南引河，总面积 960.35 公顷，规划以科创研发、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发展、商业服务以及公共服务等功能为主。

二、上述详细规划确定的各类用地布局、地块控制指标、配套服务设施应作为强制性内容予以控制。市国防动员办公室按照有关政策和技术标准相应编制人防控制性详细规划。

三、在上述详细规划实施过程中，要始终贯彻落实高质量发展要求，不断深化区域协同联动发展，着力提升土地资源利用效率，打造宜商宜业宜居的公共环境。

四、请你局会同市有关部门依法加强管理，确保上述详细规划的落实，有序推进中心城区建设和发展。

(此页无正文)

启东市人民政府

2025年11月11日

(此件公开发布)

抄送：市住房城乡建设局、交通运输局、水务局、南通市启东生态环境局、国防动员办公室。

启东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5年11月11日印发